**河南省地方史志办公室关于**

**举办全省乡镇志编纂业务培训班的通知**

各省辖市、直管县史志办（局）：

为了进一步提高人员业务素质，确保乡镇志编纂工作健康有序开展，根据豫政办〔2013〕89号文件“省地方史志办公室要做好业务培训”的要求，结合全省乡镇志编纂工作开展实际，省地方史志办公室决定举办“全省乡镇志编纂业务培训班”。现将相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1. 培训内容

在注重基础知识培训的同时，适当增加编纂实务、业务技巧、工作体会等内容，以提高参训人员的实战能力。内容包括两部分：一是专题讲座，主要包括基础知识、篇目设计、资料征集、历史问题、入志人物、出版印制，以及自然、经济、政治、文化、社会各部类如何编写等，大体安排5—6个专题；二是业务交流、分组讨论，结合当前乡镇志编修工作中存在的问题、取得的经验进行交流研讨。

二、 参训人员

各省辖市、直管县负责乡镇志编纂协调指导的领导和业务骨干；试点单位的业务骨干（执笔人员）。每个省辖市、直管县不得超过5人。

另邀新疆哈密市地方志系统部分人员观摩交流。

三、培训时间

培训安排5天时间，9月19日下午报到，9月20日—22日培训，9月23日上午离会。

四、培训地点

培训班由河南省地方史志办公室主办，信阳市地方史志办公室协办，在信阳市中乐百花酒店举办。中乐百花酒店位于信阳市羊山新区新七大道百花会展中心东侧，距离信阳东站（高铁站）7公里，有直达公交，酒店有中巴车在信阳东站接站（9月19日13点、15点、17点、19点四个班次）。报到地点：酒店一楼接待大厅。

五、培训费用

根据豫财行〔2014〕62号文件要求，培训费（住宿费、伙食费、场地费、讲课费、资料费等）由省地方史志办公室承担，不向参训人员收取任何费用。往返交通费由参训人员所在单位负责解决。

六、报名方式

各省辖市、直管县史志办（局） 统一组织报名，参训人员报名表（附件）由各省辖市、直管县统一填写，加盖公章后， 于9月12日前将纸质和电子版分别发至河南省地方史志办公室市县处。

七、注意事项

**1．**豫财行〔2014〕62号文件规定：“培训实行分级管理，各单位举办培训，原则上下训一级”。据此，各地须结合实际、科学安排、严控人数。

**2．**培训强调“业务”二字，非一线业务人员不得报名参加；非正式参训人员（含司机等）一律不安排食宿；参训人员不组织调研、考察、参观。

3.参训人员一般应为在职人员；返聘人员须身体健康，且不超过65岁。

八、联系方式

1.河南省地方史志办公室市县处联系人

赵文会 13838071848

 汪朝霞 18638197439

电子邮箱：shixiangongzuochu@126.com

2.信阳市地方史志办公室联系人

 孙伟 13939789009

3.中乐百花酒店

 齐倩 15737633262

附件：全省乡镇志编纂业务培训班报名表

2017年9月1日

附件

**全省乡镇志编纂业务培训班报名表**

单位：（盖章）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单位名称 | 培训人员（姓名、职务） | 联系方式 | 备注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
备注：1．此表可自行复制，由各省辖市、直管县填写；

2．各省辖市明确1名带队领导，填表时加以注明；

3．联系方式须具体到每个参训人员，包括手机和固话。

4．如坐高铁前往，请注明车次及到达时间。